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 冻结决定书送达公告

杨宝林:

因你涉嫌内幕交易,已被我局立案调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一百七十条、《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一条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冻结、查封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决定:冻结你证券账户内的证券,证券被冻结后,不得进行转托管或者转指定,不得设定抵押、质押等权利,不得进行非交易过户,但不限制该账户卖出证券,冻结你资金账户内的资金及其孳息。冻结你银行账户内的资金及其孳息。冻结金额不超过877万元(含证券市值,证券市值以冻结实施日前一交易日收市后市值计算),冻结期限为6个月。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  
2022年3月2日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冻结决定书》(〔2022〕1号)。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我局领取《冻结决定书》,逾期则视为送达。领取《冻结决定书》,请与我局联系(电话010-63211310,传真010-88088023)。如果对本冻结决定有异议,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和诉讼期间,上述决定不停止执行。

##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增资概述

1.为增加全资子公司惠州市红墙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墙化学”)的资本实力,保障“惠州市红墙化学有限公司年产32万吨环氧乙烷及环氧丙烷衍生产物项目”的顺利实施,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自有资金向红墙化学增资,0.007元。本次增资完成后,红墙化学注册资本由8,000万元增加至15,000万元。

2.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规定,本次增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审批的权限,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本次增资属于对全资子公司的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近日,红墙化学已完工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1.名称:惠州市红墙化学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投资或控股的主体)

3.住所:惠州大亚湾西区石化大道中科技路1号创新大厦B楼

4.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万元

5.法定代表人:王洪斌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4MA55WARR5U

7.成立日期:2021年1月20日

8.经营范围: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2日

## 三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数量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减持股份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的情况

2021年12月1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了《三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济南创思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2,63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4.0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济南创思在本次减持计划中已累计减持股份1,889,38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为26.00%,本次减持计划数量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减持股份的基本情况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数量(股)
济南创投	1,889,384	26.0000	1,889,384

二、减持计划的具体实施情况

(一)大股东以下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姓名	减持数量(股)	减持时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数量(股)	当前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济南创投	1,889,384	2022/2/29	集中竞价交易	20.48-36.49	61,827	1,827,557	26.000000

(二)大股东以下减持计划尚未实施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大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三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日

##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新《关于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1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再融资)[2022]16号),上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首轮问询问题。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按审核问询函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论证分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申请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等文件。现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上述审核

问询函回复中的部分内容进行了补充与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修订稿)》等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经过上交所审核,并获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日

##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3,352.9412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2]1123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和民生证券统称“联席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报价询价。本次初始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6,352.9412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15.00%。本次发行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设老股转让。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42,352.9412万股。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270.5882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00%。其中,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认购认购金额不超过25,690.60万元,且认购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数量的10%,即635.2941万股;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数量预计为本次发行数量的5%,即317.6470万股。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等,则网下初步询价询价;其他战略投资者预计认购金额不超过39,000.00万元。

元,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4,065.9030万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016.4500万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0.00%。

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下及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及战略配售情况将在2022年3月8日(T+2)日刊登的《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予以明确。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申购的相关信息,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3月3日举办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一、网上路演时间:全景·路演天下(<http://t.cn/Rp5jwv>)

二、网上路演网址:2022年3月3日(T+1),周四 9:00-12:00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联席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和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经济参考网,网址:www.jjckb.cn)查阅。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2日

## 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万控智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6,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302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A股发行数量为6,000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发行数量4,200万股;即本次发行数量的70.00%;网下发发行数量为1,8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0.00%,本次发行的价格为4.42元/股。

万控智造于2022年3月1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万控智造”A股1,800万股。

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网下申购、缴款等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2年3月3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2年3月3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3月3日(T+2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日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网上新股,存在违约,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下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账户数为13,943,394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31,805,851,0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1366454%,配号总数为131,805,851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131,805,850。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自动回拨前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股数为9,322,551股,超过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规模的60.00%(3,600)万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

回拨机制实施后发行结构如下: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6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5,4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4096935%。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3月2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80号国信金山大酒店四楼宴会厅会议室进行本次发行网下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2年3月3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2日

##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投资账户单位价格公告

投资单位价格公告(2022-3)

《中国证券报》(2022-3-2)

账户类别	投资连结保险产品											税延养老产品	
日期	现金增利	优选全债	打新立稳	稳健配置	平衡增长	策略成长	积极成长	季季长红利	成长先锋	优势领航	盛世优选	盛世华彩	税延养老C
2022/2/7	15.8449	22.0706	15.4095	22.9734	14.1318	20.1191	17.0278	6.9145	49.5216	15.8809	11.6366	10.2411	11.0567
2022/2/8	15.8481	22.0874	15.3839	22.9798	14.2201	19.9766	16.6163	6.8639	49.1374	15.5669	11.6201	10.2360	11.0574
2022/2/9	15.8543	22.1353	15.4089	23.0293	14.2611	20.0947	16.8471	6.9162	49.6561	15.6916	11.6372	10.2479	11.0581
2022/2/10	15.8577	22.1469	15.3884	23.0330	14.2986	19.9963	16.5909	6.8986	49.4242	15.5867	11.6295	10.2451	11.0587
2022/2/11	15.8568	22.0886	15.3463	22.9700	14.2511	19.8190	16.3215	6.8462	48.7775	15.3605	11.6107	10.2285	11.0593
2022/2/14	15.8409	21.9501	15.3149	22.8814	14.1268	19.7562	16.2985	6.7921	48.3713	15.3162	11.5945	10.2144	11.0606
2022/2/15	15.8356	21.9272	15.3564	22.8838	14.1448	19.8890	16.6893	6.8645	48.9742	15.6101	11.6114	10.2215	11.0613
2022/2/16	15.8383	21.9516	15.3699	22.9048	14.1841	19.9327	16.7448	6.8905	49.1180	15.6193	11.6194	10.2263	11.0619
2022/2/17	15.8428	21.9744	15.3876	22.9232	14.1406	20.0167	16.9936	6.9116	49.3352	15.6374	11.6275	10.2296	11.0625
2022/2/18	15.8500	22.0143	15.3899	22.9592	14.2120	19.9762	16.9123	6.9383	49.4154	15.5872	11.6346	10.2357	11.0632
2022/2/21	15.8515	22.0084	15.3791	22.9611	14.2432	19.9101	16.7664	6.9147	49.3764	15.4693	11.6285	10.2358	11.0651
2022/2/22	15.8467	21.9644	15.3423	22.9092	14.1404	19.7689	16.5519	6.8412	48.9579	15.3618	11.6124	10.2243	11.0652
2022/2/23	15.8510	22.0127	15.3867	22.9529	14.1988	19.9304	16.9130	6.9248	49.6490	15.6447	11.6267	10.2390	11.0658
2022/2/24	15.8483	21.9609	15.3386	22.8802	14.0474	19.7524	16.4994	6.8190	48.8970	15.4858	11.6046	10.2199	11.0665
2022/2/25	15.8530	21.9919	15.3748	22.9038	14.0685	19.9193	16.7848	6.8812	49.3144	15.6813	11.6145	10.2322	11.0672
2022/2/28	15.8557	22.0072	15.3837	22.9283	14.0355	19.9828	16.8530	6.9066	49.4977	15.6892	11.6238	10.2408	11.0692
账户设立日	2001年5月15日	2001年9月8日	2001年3月25日	2007年5月18日	2007年5月18日	2007年5月18日	2007年5月18日	2010年6月25日	2015年3月16日	2015年6月25日	2018年6月9日	2020年12月2日	2018年6月25日

本公司每一工作日进行各投资账户投资单位价值评估。本次公告(2022-03)仅反映投资账户2022年02月07日-2022年02月28日的投资单位价格,下一公告日为2022年04月02日。详情请查询中信保诚人寿全国服务电话:4008-838-838 或登陆公司网站:www.citic-prudential.com.cn。中信保诚人寿竭诚为您服务。

##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SCC Growth Holdco B, Ltd.北京红杉坤德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一上海吉德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1年11月6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以下简称“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SCC Growth I Holdco B, Ltd.(简称“SCC Holdco B”)和北京红杉坤德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一上海吉德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上海吉德”)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和协议转让等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9%,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自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自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两股东承诺:同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两股东之间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遵循谨慎性原则,减持时同一一致行动人相关减持计划信息披露。

公司于2021年12月13日、2021年12月28日分别披露了两份《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比例变动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3、2021-081)。于2022年2月12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数量过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上述相关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2年3月1日,公司收到SCC Holdco B和上海吉德德出具的《关于减持东鹏控股股份进展的公告函》,截至2022年2月28日,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时间已经过去,但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 股东减持情况

一、减持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SCC Holdco B	大宗交易	2021年11月11日-2021年12月9日	11.14	610.2206	0.6125
	集中竞价	2021年11月20日-2021年12月28日	12.18	294.4215	0.1989
	大宗交易	2021年12月10日-2021年12月28日	12.39	600.0041	0.5049
	大宗交易	2022/2/21-2022/2/21	11.62	169.8898	0.1313
	集中竞价	2022/2/21-2022/2/21	11.72	96.8000	0.0081
上海吉德	大宗交易	2021年11月20日-2021年12月9日	11.19	204.492	0.2010
	集中竞价	2021年11月20日-2021年12月9日	12.19	222.6000	0.1898
上海吉德	大宗交易	2021年12月10日-2021年12月28日	12.39	806.6000	0.7026
	大宗交易	2021年12月10日-2021年12月28日	12.81	303.0000	0.3049
	集中竞价	2022/2/10-2022/2/21	11.62	164.4813	0.1381
合计		2022/2/21-2022/2/21	11.72	9.4600	0.0079
合计			3.9265113	3.2876	

注:公司于2022年2月28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股份221,574股,表中计算相关股份

注: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况。

2.本次减持计划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和减持承诺,不存在违规情形。

3.SCC Holdco B和上海吉德在《招股说明书》作出最低减持价格承诺“如果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截至本公告日,SCC Holdco B、上海吉德实际减持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SCC Holdco B、上海吉德出具的《关于减持东鹏控股股份进展的公告函》。

特此公告。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日

##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下发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恒威”、“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2,533.34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2]322号)。

本次发行采取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533.34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3.98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高于网下投资者询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且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且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承销业务实施细则》(证监会公告〔2021〕21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1年修订)》(深证上〔2021〕91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深证上〔2020〕483号)、《注册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承销细则》(中证协发〔2021〕215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注册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承销业务实施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数据,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2年2月28日(T日)结束。《发行公告》中披露的33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6,894个有效报价对象均已进行网下申购,申购总量为4,879.130万股。

(二)网下发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发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各类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及初步配售结果如下表:

配售对象	有效申购股数(股)	有效申购占比	初步配售股数(股)	网下发初步配售比例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2,380,150	48.78%	9,282,601	71.15%	0.03900007%
B类投资者	26,000	0.53%	54,419	0.42%	0.0208219%
C类投资者	2,472,920	5			